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財政統計

資料項目：南投縣未徵數情形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發布機關：南投縣政府稅務局

*編製單位：南投縣政府稅務局法務科

*聯絡人：方秀貞

*聯絡電話：049-2222121#305

*傳真：049-2220697

*電子信箱：09912171@mail.nttb.gov.tw

二、發布形式

*口頭：記者會或說明會

*書面：新聞稿 報表 書刊，刊名：

*電子媒體：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

址：<https://www.nttb.gov.tw/DefPage/index.aspx?MenuID=E330DF3119D996EE>

磁片 光碟片 其他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以本縣本年度及以前年度查核定開徵未徵起本稅及罰款之件數及金額為統計範圍及對象。

*統計標準時間：以會計年度之事實為準。

*統計項目定義：

1. 繳款書未送達未徵數：係指稅款已開徵，惟繳款書尚未送達之未徵數件數與金額。
2. 未逾限繳日未徵數：係指未逾限繳日之未徵數件數與金額。
3. 行政救濟未徵數：係指行政救濟之未徵數件數與金額。
4. 分期繳納未徵數：係指已辦理分期繳納之未徵數件數與金額。
5. 特殊原因未徵數：係指因特殊原因無法徵起之未徵數件數與金額。
6. 送達未逾滯納期欠稅數：係指繳款書已依法送達，惟未逾滯納期間（繳納期限屆滿 30 日）之欠稅件數與金額。
7. 待移送執行欠稅數：係指已逾滯納期間，尚未移送行政執行分署執行之欠稅件數與金額。
8. 移送執行未結欠稅數：係指已移送行政執行分署執行，但尚未執行終結之欠稅件數與金額。
9. 取得執行憑證數欠稅數：指經催討無著，由行政執行分署發給執行（債權）憑證之欠稅件數與金額。
10. 移送執行結（銷）案欠稅數：係指經移送執行，執行分署已結（銷）案，但仍未繳清之欠稅件數與金額。

*統計單位：新台幣元。

*統計分類：依稅法所訂之稅目分類，填列各項未徵數（含欠稅數）之件數及金額。

*發布週期（指資料編製或產生頻率，如月、季、年等）：按年

*時效：65 日（若逢假日則順延）。

*資料變革：無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預告發布日期：如本局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

*同步發送單位：財政部統計處、南投縣政府主計處、南投縣政府稅務局

五、資料品質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依表報代號 WXX531P2 編製。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均採電腦作業且有查核機制，以確保資料準確性。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定義、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無。

七、其他事項：